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澄清
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鑑於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及第一季度業績，故預期本公司無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78條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刊發其中期業績。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刊發之公告，全年業績將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將就公佈第一季度業績及中期業績之日期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

茲提述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第一季度業績」)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日期及進一步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及第一季度業績，以及全年業績將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預期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78條，本公司須在財政期間結束後45日內(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刊發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初步中期業績(「中期業績」)。

* *僅供識別*

鑑於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及第一季度業績，故預期本公司無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78條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刊發其中期業績。

本公司將就批准公佈全年業績、第一季度業績及中期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及公佈全年業績、第一季度業績及中期業績之日期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刊發全年業績及第一季度業績，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
Chan Choi Har, Ivy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Chan Choi Har, Ivy女士、王小飛先生、王尚忠先生及季鶴群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張俊軒先生、陳舜權先生及劉昕小姐；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耀祖先生、林衛邦先生、成海先生及趙晶小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登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bluspa.com。